

论商业银行中间业务风险构成及其控制

王智群, 尹梦霞

(西昌学院, 四川 西昌 615013)

【摘要】 中间业务作为一种低成本、高效益的新兴银行业务,其优势非常明显,但同时在其复杂、多样的运作过程中也存在着一定的风险。文章通过对各类银行中间业务相关风险进行逐一分析,就风险特点及防控管理方法展开论证。提出了由人行加强监管、商行加强内控的风险管理模式。

【关键词】 商业银行; 中间业务; 风险控制

【中图分类号】F830.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1891(2005)01-0132-04

我国加入WTO后的5年银行业保护期即将结束,国外商业银行的大量进入在所难免,在国际间银行业竞争日渐加剧的形势下,外资银行对国内银行的冲击首当其冲是中间业务的冲击。中间业务具有不运用或较少运用银行自有资金、成本低、收益高、服务性强以及风险小的特点,已经超过了传统的银行业务而成为银行盈利的主要来源,日益成为当代商业银行业务创新的主流。外资银行必将通过全方位、多样化、系列化的中间业务与中资银行争夺市场。因此,大力发展中间业务是我国商业银行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生存和发展的必然选择。

虽然中间业务是一项低成本、低风险、高效益的业务,但它的风险并非等于零。中间业务的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在中间业务经营中,由于客观情况的变化或主观决策的失误,而导致其资产、收益及资信等方面损失的可能性。商业银行在开发中间业务新业务时,必须坚持业务开拓与风险防范并重的原则,加强对中间业务的风险控制,将风险防范与规避纳入研究范围。

1 银行中间业务种类及其相关风险分析

中间业务纷繁复杂,并且各类中间业务的产生基础、特性、发展条件有着巨大差别,中间业务风险也具有多样性的特点。认真分析研究各类中间业务的风险特性,是规范发展中间业务,降低银行金融风险的基础。

根据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有效银行监管的

核心原则》,银行主要面临的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此四类由市场状况存在不确定性,因市场价格变动而给交易者造成损失的风险,属非系统风险,可归为市场风险)、国家和转移风险、法律风险(此二类是由国家政策法律变动或银行法律文本漏洞所引发的风险,也可归为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管理疏漏或银行内部人员职业道德缺乏所引发的风险)、声誉风险(主要指上述各类风险在社会中传播所进一步引发的银行信誉风险)等八类。而这八类风险在银行各类中间业务都有所表现,但是不同风险对不同类别中间业务的影响却有较大差别,目前我国广义上中间业务品种已达2600多种,国外银行中间业务品种更加纷繁复杂,但是这些中间业务品种基本上可以分为以下六类:

1.1 结算性中间业务 商业银行为客户办理的由债权债务关系引起的、与货币收付有关的业务。如传统的结算是最典型的中间业务,此外还包括结售汇、外币兑换、信用卡等。该类业务可能因人为错误、沟通不良、欠缺了解、未经授权、监管不周或系统故障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风险。风险集中在操作风险和声誉风险,风险较低。

1.2 融资性中间业务 由商业银行向客户提供传统信贷以外的其他融资引起的相关业务,包括票据贴现、出口押汇、融资租赁、信托投资、理财服务中的代理融通业务等。该类业务风险除声誉风险外,各类风险均存在,风险大,但风险来源并不是银行作为中介者所产生的,而是银行作为贷款者所产生的,其实是信贷风险,剔除这一因素,融资性中间业务的风险也是十分小的。该类业务特点为流转性强、融资周

收稿日期:2005-02-02

作者简介:王智群(1969-),女,副教授,主要从事会计、财务管理学研究。

期短,票据真实性是影响风险程度的重要因素。

1.3 代理性中间业务 现阶段商业银行开展的最为普遍的代理性中间业务主要包括:各类代收付款项,代理政策性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业务,商业银行之间的相互代理业务,代发行、买卖、承销和兑付政府、金融及企业债券,代理客户买卖外汇,代理保险,代保管和出租保管箱,代企业和个人理财以及其他代理事项等。该类业务风险集中在操作风险,风险较低。

1.4 服务性中间业务 利用商业银行现有的机构网络和业务功能优势,为客户提供纯粹的服务业务,包括提供市场信息、企业管理咨询、项目资产评估、企业信用等级评定、公司财务顾问等。该类业务风险集中在操作风险,风险较低。

1.5 担保性中间业务 商业银行向客户出售信用或为客户承担风险而引起的有关业务,包括担保、承诺、承兑、信用证等。这类业务往往以信用业务的替代形式出现,通常称为“或有资产”和“或有负债”。该类业务其特点是,依靠银行信用,不占用资金头寸,银行处于第二债务人地位,风险除流动性风险外,各类风险均存在,风险大。

1.6 避险性中间业务 即衍生类中间业务 由商业银行从事与衍生金融工具有关的各种交易引起的业务,包括金融期货、期权、远期利率协议、互换业务等,这类中间业务风险较大,所有金融衍生工具的市场风险均受市场流动性及全球和地方性的政治、经济事件影响,风险集中在国家和转移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风险大。

2 商业银行中间业务风险特点

2.1 风险披露困难,透明度较差

现有的会计标准无法确定中间业务市场价值,许多中间业务不能在财务报表上得到真实反映,而作为资产负债表外科目列示,很难全面反映中间业务的规模与质量,经营透明度下降,不能及早发现这些中间业务的风险。致使金融监管机构难以了解银行的全部业务范围和评价其经营成果,难以对商业银行的中间业务活动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

2.2 各类中间业务包含着不同种类的风险,风险点多

如:结算性和代理性中间业务利用银行的物质、技术优势提供的金融中介性、辅助性的服务,风险集

中于操作风险,这种风险的起因主要有三点:一是业务操作管理制度有缺陷;二是业务操作管理过程中出现失误;三是业务操作管理中出现道德风险,如故意违规。该类业务可能因此承担连带责任。

融资性中间业务的风险点主要在于市场性风险,以及业务操作中对票据审验不严而出现的假票风险。

担保性中间业务的风险点在于被保证企业的信用水平及业务状况,其实质是企业信用低于银行信用所出现的“信用头寸”风险。

服务性中间业务对银行来说并不存在实质性风险,银行一般不会为此承担财物损失,但银行声誉将受较大损失。其风险点主要在于银行咨询顾问人员的能力水平以及银行对各类信息的处理能力。

避险性中间业务风险主要在于金融市场汇率和利率的变动,潜伏巨大风险,风险点主要在于交易人员素质与经验。

2.3 中间业务创新快,自由度较大,法律风险大

中间业务大多属于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交叉经营的领域,尤其是金融衍生工具类中间业务,大多数不需要相应的资本准备金,无规模的限制,只要交易双方认可,就可达成某些业务协议,这样容易刺激中间业务的扩张。而我国目前实行严格的分业经营法律体制,因此,银行在开展中间业务时,常常面临因突破现行法律规定限制而被监管部门和有关行政机关处罚的法律风险。同时,中间业务法律关系复杂、多样,容易滋生法律风险,而我国相关金融立法明显滞后,诸多领域的法律空白、过时的法律限制以及严格的金融监管法律体制等,忽视了银行与客户关系的调整,缺乏对中间业务当事人权利义务的规范,使得中间业务法律关系缺乏稳定性、可预期性和确定性,使商业银行极易陷入法律纠纷。

3 商业银行中间业务风险控制

商业银行中间业务的风险来源复杂,风险规避需要中国人民银行监管、商业银行内控两方面的共同努力。

3.1 中国人民银行加强监管

3.1.1 针对中间业务制订具体规章制度,修订金融法规和出台新的法规,减少商业银行中间业务法律风险。

我国《商业银行法》确立了对银行业实行严格的

分业管理法律模式,银行不得经营证券、保险业务,商业银行中间业务领域的拓展因此受到一定限制,使银行难以设计和开发跨领域、综合性、多方位的中间业务产品,难以提高业务的集约水平和档次,中间业务的开拓受到很大限制,无法取得突破性发展。修订金融法规和出台新的法规,将有助于减少商业银行中间业务法律风险。

3.1.2 统一中间业务会计制度标准,规范中间业务信息披露制度,增加中间业务风险透明度中国人民银行应尽早统一中间业务的会计标准,制定中间业务报表制度,及时披露与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及其公允价值,为防范中间业务风险提供及时有效的信息。

3.1.3 建立统一的中间业务风险监测体系

《巴塞尔协议》提供了中间业务风险衡量标准和风险检测体系的框架原则,中国人民银行应当在基础上建立统一的中间业务风险监测体系。这样,商业银行办理的中间业务就能动态地反映出来,中间业务的风险程度也可以计算出来,金融监管机关可以对不同商业银行的各种中间业务的风险进行量化比较,同时又能够将中间业务的经营纳入金融宏观调控的范围予以监督。

3.1.4 加强清算系统和支付系统的建设,为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中国人民银行应以现有的通信技术、计算机技术为核心,金融电子化为技术依托,加强清算系统和支付系统的建设,缩短标准化交易日与最终支付日的时间差,保证主要处理系统的可靠性,增强各种金融工具的市场流动性,降低各商业银行中间业务支付清算业务的成本、提高服务质量。

3.2 加强商业银行中间业务风险内控

3.2.1 建立商业银行内部中间业务风险管理控制体系

商业银行应按照决策、执行、监督反馈三个系统相互制衡的原则进行中间业务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组织体系的设置。会计部门、审计部门以及中间业务部门都应共同参与风险的管理。会计部门应充分、准确、及时的提供中间业务风险数据;独立而严格的内部审计部门,应确保各项风险管理制度得到遵守和执行,并对现有风险管理制度是否充分、内部风险控制措施是否完善进行检查,对中间业务风险管理现状进行评估;中间业务部门具体进行业务运作,对业务风险信息收集承担重要责任,严格按照操作手册

所规定的程序办理各类中间业务,进行业务运作中充分关注可能存在的风险点,并采取有效的控制措施。

3.2.2 针对不同种类风险的风险控制点,制定相应的控制措施:

结算性和代理性中间业务的风险集中于操作风险,及时发现并弥补业务操作管理制度缺陷;避免业务操作管理过程中的失误;防止业务操作管理中出现道德风险。建立合同文本管理制度,坚持委托或代理合同的书面化、审核授权买卖的证据,是防范该类中间业务风险的关键;

融资性中间业务的风险点主要在于市场性风险,以及业务操作中对票据审验不严而出现的假票风险,风险控制的关键在于客户资信调查和票据真实性的严格审查,这要求中间业务部门人员具有较高的业务素质和严谨的工作作风,结算性中间业务与信贷业务联系较紧密,因此其风险控制可与信贷业务相结合;

服务性中间业务的风险点主要在于银行咨询顾问人员的能力水平以及银行对各类信息的处理能力,因此高素质员工和强大的信息处理能力是控制风险的重点;

担保性中间业务的风险点在于被保证企业的信用水平及业务状况,进行客户资信调查和保证金存款、抵押担保或信用良好企业的保证等是控制风险的重点;

避险性中间业务风险点主要在于金融市场汇率和利率的变动,交易人员高超的业务素质与丰富经验是风险控制的关键。开展此类业务必须考虑商业银行交易人员的能力水平以及银行对各类信息的收集、处理能力的现状。

3.2.3 运用中间业务的风险管理新技术,建立风险的电脑控制系统

我国商业银行中间业务的发展比较晚,风险防范经验少,可借鉴国外商业银行中间业务风险管理新技术,建立完善的信息和控制系统,如:日常监测系统、电脑信息与决策系统,通过数学模型向高级管理层提供市场的最新变化、最新技术和产品信息,帮助其分析市场趋势,决定资本额、止亏限额和流动性限额等风险防范的重要指标,最大限度地防范中间业务风险。

3.2.4 加快现代科技建设步伐和人才培养,为中间业务风险防范提供技术保障

中间业务具有人才、技术、信息和信誉等为一体的特征,需要大量的科技投入和复合性金融人才来驾驭。中间业务风险防范手段的运用,风险预警、风险规避必须依赖先进的以通信技术、计算机技术为核心金融电子化技术为依托,商业银行进一步加大现代科技的投入和人才培养,发展电子商务、网络银

行、电子银行,发展跨行跨系统的电子清算和划拨业务,为客户提供方便、快捷、适时、安全的金融电子、网络服务,为发展中间业务等创新业务提供先进的技术保障和人才储备。

致谢:感谢董洪清副教授的指导!

参考文献:

- [1] 李正桂.国有商业银行中间业务市场营销策略选择[J].开发研究,2004(2).
- [2] 余保福.票据无因性与我国票据立法的完善[J].金融理论与实践,2003年(2).
- [3] 贝政新,谭寅生,万解秋.现代商业银行中间业务运作与创新[M].复旦大学出版社,2000.
- [4] 贾中河.现代商业银行创新业务[M].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1999.
- [5] 中国人民银行.商业银行中间业务暂行规定.

On Commercial Bank's Intermediate Business Risk Forms and Its Control

WANG Zhi-qun, YIN Meng-xia

(Xichang College, Xichang 615013, Sichuan)

Abstract: Intermediate business as a kind of low cost and high benefit burgeoning bank business has very obvious advantages, but at the same time there are certain risks in its complex and diversified running process. This paper analyses related risks of intermediate business for each kind of bank and demonstrates risk characteristics and control management methods. It puts forward the risk management pattern of superintending vigorously by The People's Bank and controlling from within by commercial bank.

Key Words: Commercial bank; Intermediate business; Risk control